



2011
·民生·

Chinese Family
Dynamics 2011

中国报告

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Institute of Social Science Survey, Peking University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中国报告²⁰¹¹·民生·

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报告·民生·2011/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编著.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301-18548-3

I. ①中… II. ①北… III. ①社会调查-调查报告-中国-2011
IV. ①D66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21668 号

书 名: 中国报告·民生·2011

著作责任者: 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编著

责任编辑: 闵艳芸 魏冬峰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18548-3/C·0649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网 址: <http://www.pup.cn>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0673
出版部 62754962

电子邮箱: minyanyun@163.com

印 刷 者: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730 毫米×980 毫米 16 开本 24.75 印张 379 千字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49.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邮箱: fd@pup.pku.edu.cn

《中国报告·民生·2011》

主 编:邱泽奇、姚洋

执行主编:刘世定、李建新

数据监审:任强

撰 写:第一部分:李丁、胡雯、王伟进;第二部分:徐辰、朱洵;第三部分:
许琪;第四部分:柳皑然、张新辉;第五部分:黄国英、苏熠慧;第
六部分:张新辉、于健宁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2010 年调查方案设计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执行委员会

主 任:邱泽奇;委员:陈玉宇、丁小浩、邱泽奇、谢宇、张拓红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2010 年调查方案审定

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管理委员会

主 任:姚洋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2010 年调查

合作机构: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发展规划与信息司、国家统计局统
计设计管理司

上海市合作机构:上海大学上海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广东省合作机构:中山大学社会科学调查中心

调查执行协调:邱泽奇、于学军、郭振威、黄长群、韩俊丽、严洁、蔡禾、
李友梅

样本家户抽样:丁华、吕萍

访员招聘培训:丁华、严洁、孙妍、任莉颖、姚佳慧、邹艳辉、刘月、吕萍、
孙玉环、顾佳峰、邱泽奇、陈敏燕、许琪、叶雪、尹文茂、
于双、张蓝心

入户调查管理:丁华、严洁、孙妍、姚佳慧、任莉颖、吕萍、刘月、梁玉成、
张海东

调查质量督导:严洁、孙妍、任莉颖、丁华、滕学亮、孙翊、孙玉环、李力、
邹艳辉、丛维

调查管理系统:姚佳慧、孙妍、尹文茂、孙帅、宋式斌、杨旭

调查支持管理:曹宇龙、丛维、顾春杰、李胜文、孙翊、滕学亮、王涛、王艳梅、许琪、叶雪、张蓝心、张曼、张雅欣、周芸、朱庭威、藏好兵

CAPIM 设计:孙妍、姚佳慧、邹艳辉、于双

问卷数据清理:任莉颖、孙玉环、李力、丁华、孙妍、严洁、姚佳慧

受访支付管理:陈敏燕、李国华、慈丽娟、陈佳波、钱萍、申容

调查设备管理:贾丹丽、曹宇龙

调查技术支持:Survey Research Cente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2010 年调查相关的详细信息请参阅:www.iss.edu.cn

目 录

导 言	(1)
-----------	-----

第一部分 经 济 生 活

第一章 家庭收入与支出	(29)
第一节 家庭收入	(29)
第二节 家庭支出	(33)
本章提要	(36)
第二章 家庭生活条件	(38)
第一节 住房条件	(38)
第二节 家居条件	(43)
第三节 生活便捷性	(49)
本章提要	(52)
第三章 就业与工作环境	(54)
第一节 就业状态与职业类型	(54)
第二节 工作环境与满意度	(62)
本章提要	(73)
第四章 个人收入	(74)
第一节 个人收入与福利	(74)
第二节 在职工作者的收入与福利	(83)
第三节 老年人的收入与福利	(87)



本章提要	(92)
------------	------

第二部分 教育状况

第五章 教育水平	(97)
第一节 居民的教育水平	(97)
第二节 教育水平的性别、年龄差异	(98)
第三节 自我教育期望的实现	(101)
本章提要	(102)
第六章 教育投入	(103)
第一节 教育的经济投入	(103)
第二节 教育的时间投入	(105)
本章提要	(108)
第七章 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	(109)
第一节 学校教育	(109)
第二节 家庭教育	(112)
第三节 孩子状态	(117)
本章提要	(121)
第八章 教育的城乡差异	(123)
第一节 教育水平和教育期望的城乡差异	(123)
第二节 教育投入的城乡差异	(126)
第三节 学生状况的城乡差异	(128)
本章提要	(131)

第三部分 婚姻与家庭

第九章 婚姻状况	(135)
第一节 婚姻状况	(135)



第二节 婚姻次数	(139)
本章提要	(141)
第十章 婚姻缔结	(142)
第一节 初婚年龄	(142)
第二节 婚前同居	(145)
第三节 婚姻的匹配	(148)
第四节 认识方式	(151)
本章提要	(154)
第十一章 婚姻解体	(156)
第一节 离婚	(156)
第二节 丧偶	(162)
本章提要	(164)
第十二章 家庭规模与结构	(166)
第一节 家庭规模	(166)
第二节 家庭结构	(168)
本章提要	(172)

第四部分 健康与医疗

第十三章 健康状况及评价	(175)
第一节 患病状况	(175)
第二节 精神健康情况	(183)
第三节 健康自评	(189)
本章提要	(195)
第十四章 患病处理行为、就医选择及医疗费用	(197)
第一节 患病处理行为与就医	(197)
第二节 患病处理行为和就医选择的相关因素	(202)
第三节 医疗费用	(212)



本章提要	(215)
第十五章 饮食习惯、生活方式与健康	(217)
第一节 饮食与健康	(217)
第二节 生活方式与健康	(219)
本章提要	(225)
第十六章 特殊人群的健康	(227)
第一节 少儿群体健康	(227)
第二节 老龄群体健康	(237)
本章提要	(252)

第五部分 日常生活与社会交往

第十七章 时间利用与闲暇活动	(257)
第一节 日常时间分配概况	(257)
第二节 个人生活活动时间分配	(263)
第三节 工作学习时间分配	(268)
第四节 工作外时间的活动状况	(271)
本章提要	(279)
第十八章 社会交往	(281)
第一节 日常交往基本情况	(281)
第二节 日常交往中媒体的使用	(283)
本章提要	(299)
第十九章 社会支持	(300)
第一节 居民获得的社会支持	(300)
第二节 居民特征与社会支持	(310)
本章提要	(314)



第六部分 公众态度与社会和谐

第二十章 生活满意度	(319)
第一节 生活满意度基本状况	(319)
第二节 居民社会特征与生活满意度	(324)
第三节 健康状况与生活满意度	(331)
本章提要	(334)
第二十一章 居民价值观与社会判断	(335)
第一节 居民价值观	(335)
第二节 社会成就归因	(346)
第三节 子女养育观念	(350)
第四节 公众新闻关注	(353)
本章提要	(354)
第二十二章 社会和谐	(356)
第一节 社会治安	(356)
第二节 社会公平	(358)
第三节 社会信心	(366)
第四节 地方政府工作评价	(373)
第五节 基层政治参与	(383)
本章提要	(384)

导 言

《中国报告·民生·2011》是北京大学《中国报告·民生》系列的第三份报告,也是基于全国数据的第一份报告。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CFPS)于2008年对三地的2400个样本家户进行了初访调查(有效样本2375户);2009年,再对2008年的样本户进行追访调查。两次测试调查和2009年10—12月的预演调查,积累了用于2010年全国性调查的丰富经验,为2010年的全国调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中国报告》系列的目标在于对CFPS中涉及民生的主要变量进行描述性分析,为大众提供中国民生以及其他方面可供比较的维度,为学术界各相关学科进行主题性研究和分析提供线索,为政策分析、政策制定、政策决策提供基础信息。

《中国报告·民生》系列的第1—2份报告是依据2008年、2009年在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进行测试性初访调查和测试性跟踪调查数据形成的描述性报告,希望探索中国最发达地区民生状态的描述方式和方法,尤其是建立可比较的描述性分析框架。

2011年的报告是在前两份报告框架的基础上形成的,对数据描述的方式和方法充分考虑了跟踪数据的特点和历时比较的需要。

为了让读者对《中国报告·民生》有更准确的理解,谨此,我们将就CFPS的设计、执行、质量督导、数据等方面做简要介绍,同时也对易于误解的地方给予提示。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的由来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是北京大学设计并实施的一项全国性家庭跟踪调查计划,希望通过对全国代表性样本村居、家庭、家庭成员的跟踪调查,历时



性地反应中国的发展与变迁。

在过去的一个世纪,中国所发生的变化用任何积极的形容词来表述都不为过。形容词的优势在于可以让每个人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这个优势同时也是劣势,那就是,每个人想象的内容不可比较。没有比较,就难以看出系统性变化。如果要看出系统性变化,就需要基于一定标准的跟踪调查数据。非常遗憾的是,对发生在中国的这场人类历史上巨大的变化,至今为止,尚没有系统的、可供比较的、基于家庭和个体层次的跟踪数据。

没有基于家庭和个体层次的跟踪数据,就很难知道人们的思想观念、生活方式、健康习惯、教育期望、交往模式、职业状态等等如何变化,更难知道影响变化的因素。没有跟踪数据,就难以获得有效的因果关系模型;没有因果关系模型,就难以对未来可能的变迁做出预测,无法为未来的变化做好准备。

北京大学的社会科学工作者们看到了基础性数据积累的重要性,尤其看到了跟踪调查数据的重要性,早在1995年就有进行全国范围调查的设想,囿于当时经费短缺,没有进入实际操作。

2004年北京大学在进行国家“985工程”第二期设计时,有四个社会科学院系同时提出了建立全国性调查数据库的设想。

为整合资源,2005年7月11日,时任北京大学常务副校长的林建华教授会同北京大学社会科学部,在香山饭店组织召开了有北京大学社会科学各院系专家和负责人以及斯坦福大学周雪光教授和密西根大学李中清教授参加的会议。经过一天的讨论,达成共识,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并委托时任中国经济研究中心(后改为国家发展研究院)主任的林毅夫教授和时任社会学系主任的马戎教授立即展开筹备工作。

经过半年积极的工作,筹备组于2005年12月初形成了《关于建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调查所并进行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的报告(初稿)》。这份初稿由社会科学部组织,进行了广泛的意见征集,收到了大量的意见和建议。2005年12月28日,美国密西根大学谢宇教授到访北京时顺访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时任系主任的马戎教授召集筹备组部分成员与谢宇教授座谈,谢宇教授介绍了密西根大学的PSID(美国家庭收入动态调查),也建议进行家庭跟踪调查。



在汇集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筹备组于2006年3月18日正式向北京大学提交了《关于建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调查所并进行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的报告(上报稿)》。经过多方征求意见和研讨,最后获得了北京大学决策机构的认可和支持。2006年8月29日,北京大学发文《关于成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的通知》,正式成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iSSS,简称调查中心),任命邱泽奇教授为主任,负责设计和执行“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CFPS)。

为了让调查中心的工作得到有效监督,2006年11月9日北京大学发文《关于成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正式成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管理委员会”,任命国家发展研究院副院长姚洋教授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包括来自经济学院、光华管理学院、国家发展研究院、社会学系、政府管理学院、教育学院、法学院、新闻与传播学院、人口研究所等9个社会科学院系的11位教授,后又有公共卫生学院和心理学系加入。

为保证CFPS学术水平的国际性,经调查中心提议,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报请学校批准,2007年3月31日,正式成立“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调查中心学术顾问会”,聘请美国科学院院士、美国艺术与科学院院士、(台北)“中央研究院”院士、密西根大学杰出教授谢宇先生担任主席(后谢宇教授担任北京大学长江学者讲座教授),委员包括来自世界各地各学科的30余位教授。

在2008—2009年两次测试调查之后,为保障CFPS设计取向的连贯性和持续性,经调查中心提议,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报请学校批准,2009年7月24日,正式成立了“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执行委员会”,邱泽奇(社会学)教授任主任,陈玉宇(经济学)教授、丁小浩(教育学)教授、谢宇(人口学)教授、张拓红(公共卫生)教授任委员。

自2005年7月的香山会议始,CFPS的前期调研活动就已经展开,2007年4月23日调查中心召开第一次管理委员会之前,就设计出了调查方案和调查问卷的第一个版本。2007年7月27日,调查中心召开了由来自国际学术界的学术顾问会成员、政府统计部门、国内专家、管理委员会成员参加的学术研讨会,就调查设计和问卷设计进行了广泛的讨论,进一步明确了CFPS初始设计



的基本原则:(1) 全国性概率初访样本;(2) 村居、家户、个人三个调查层次;(3) 家庭全人口纳入个体样本;(4) 调查覆盖个体整个生命过程;(5) 问题涉及社会、经济、教育、健康等主题。CFPS 后来的设计与执行,始终围绕着这些原则,进行了不断的改进和完善。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的总体意图

CFPS 的基本设计意图可以表述为:(1) 个体是生活在社会中的;(2) 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既是个体生活的起点,也是终点;(3) 代表性个体的生命历程,就是家庭变迁和社会变迁在个体层次的反映;(4) 个体生命历程的每一个阶段,都有侧重点,既受到家庭和社会的影响,也对家庭和社会产生影响。如此,CFPS 的理论假设、主题变量以及变量间的相互关系,可以表述如图 0-1:

在社会科学领域,通常把来自于社会现实的数据分为两类:(1) 截面数据;(2) 历时数据。

截面数据是指在一个时点获得数据,人口普查就是典型的截面数据,其最大的优势是能够帮助对现实的特征进行判断。设计意图(1)和(2)是可以使用截面数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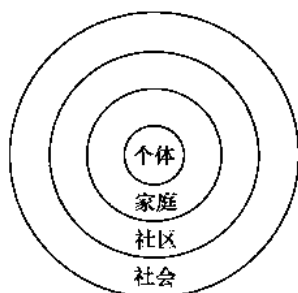
历时数据是针对同一事件在不同时点获得数据,设计意图(3)和(4)则只能使用历时数据来回答;如果把(1)到(4)合并作为一个总的假设,即图 0-1 下半部,则使用跟踪数据成为唯一的选择。

跟踪调查数据是历时数据的一种。与其他历时数据不同,跟踪调查采集固定调查对象在不同时点上的数据,用以分析因素之间的相关、因果。如社会和谐动态、人口流动的趋势、家庭教育投入的动态、满意感、满足感、幸福感的动态、社会福利、贫困的动态等。这些动态或趋势,对于国家大政方针,是非常重要的依据;对社会科学研究,是促进学术发展的基础。与其他类型的数据比较,在观察变迁的意义上,跟踪调查数据是历时数据中最有价值的一类。

不同于国家统计局的家庭记账调查,CFPS 设计的核心在于把个体放在家庭和村居社区环境中,通过个体的变化来观察、判断宏观社会的格局和变迁趋势。CFPS 的技术和知识的核心在于,通过随机方法获得有代表性的家庭,通



理论假设



社会变迁总是体现在个体和家庭层次的；
个人总是镶嵌在家庭、社区和社会中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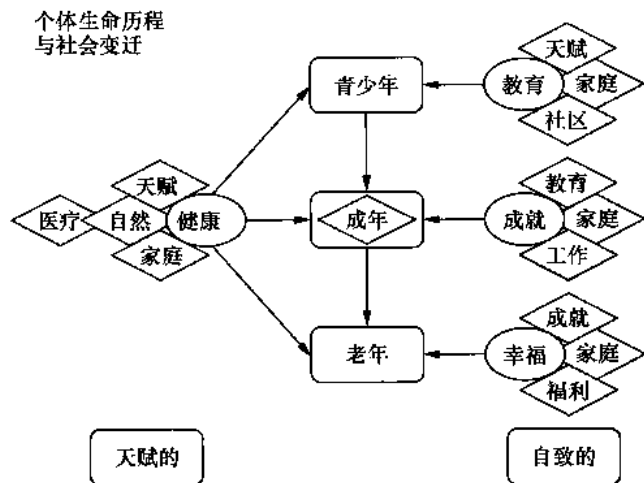


图 0-1 CFPS 总体设计

过跟踪样本家庭及其成员从生到死生命历程中的社会、经济、教育、健康等指标,将家庭环境、社区环境作为控制变量,把个体的发展与社会的发展直接关联起来,从而判断社会意义上的环境变化与个体成长与发展之间的关系。

从大约 40 年前开始,美国开始把获得综合性跟踪数据作为重要的发展战略来对待。1968 年,密西根大学展开了世界上最早的家庭跟踪调查(PSID),内容涉及家庭和家庭成员的几乎所有方面。目前,世界上主要的社会经济体如欧盟、日本、韩国、墨西哥都有类似的调查,中国台湾也于 1997 年开始了“家庭动态资料调查”(PSFD)。



跟踪调查数据的出现,有效地推动了社会科学和政府科学决策的发展。以 PSID 为例,美国社会科学的定量研究中,大量的期刊文章运用了 PSID 的数据,作者中包括了四位诺贝尔奖得主。与此同时,美国联邦政府的房屋与城市发展部、健康与人类服务部、财政部、农业部、劳工部、社会保障部、白宫、国会等政府部门,大量使用了 PSID 的数据作为决策依据。由于跟踪数据对学术发展的重要贡献,在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评选的 50 年资助的最有价值的 50 个项目中,PSID 成为唯一的社会科学项目。

“中国家庭动态跟踪调查”的抽样设计与调查单位

CFPS 的抽样设计关注初访调查样本的代表性,采用了内隐分层的、多阶段的、多层次与人口规模成比例的概率抽样方式(PPS),初始方案由谢宇教授提出,后经调查中心、学术顾问会、管理委员会、执委会、未在上述之列的其他抽样专家讨论、完善,并最后定稿。

CFPS 的样本覆盖了除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青海省、内蒙古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和海南省之外的 25 个省市自治区的人口,约占中国总人口(不含港、澳、台)的 95%。

在中国,家庭户之间社会经济地位的差别主要来自两个影响因素,即地区和城乡,且直接反映在行政区划上。因此,在分层操作中,(1)用人口数作为列表比例长度的指标,用作 PPS 的依据;(2)在同级行政层以人均 GDP 作为社会经济地位排序的指标,在无法获得 GDP 指标的条件下,用非农人口比例或人口密度作为社会经济地位排序的替代指标。

第一阶段抽样

CFPS 的第一阶段样本(PSU)为行政性区(县)。区县样本来自于 6 个子抽样框,其中有 5 个用于省级层面推断,即上海市、广东省、河南省、甘肃省、辽宁省(简称“大省”);前述未包括的省市自治区和 5 个省级子框之外的 20 个省市自治区(简称“小省”)为另一个子框,来自于这个子框的样本仅用于合并 5 个省级子框的样本,用作对全国的推断。

为了提高样本的代表性,对 6 个子抽样框的 PSU 进行排序,排序的方式分为三类。



第一类:适用于 20 个小省的排序原则

- (1) 将所有 20 个省级行政单位依各自的社会经济地位降序排列;
- (2) 每个省级单位内,以行政级别为依据,对市(地区、州)级依其社会经济地位由高到低降序排列;
- (3) 在每个市(地区、州)级内,再依行政级别即区、县级市、县依次排列,同时默认区的社会经济地位高于县级市,县级市高于县;
- (4) 在每个区、县级市、县内部,再依各自的社会经济地位降序排列。

第二类:适用于广东省、河南省、甘肃省、辽宁省的排序原则

- (1) 以行政级别为依据,对市(地区、州)级依其社会经济地位由高到低降序排列;
- (2) 在每个市(地区、州)级内,再依行政级别即区、县级市、县依次排列,同时默认区的社会经济地位高于县级市,县级市高于县;
- (3) 在每个区、县级市、县内部,再依各自的社会经济地位降序排列,由此获得区(县)层级 PSU 的抽样框列表。

第三类:适用于上海市的排序原则

上海市在抽样时只有 19 个区(县),不适合采用上述方法。故第一阶段抽样的层级降至街道(乡、镇)一级。街道(乡、镇)一级的内因分层排序方法如下:

- (1) 将 19 个区(县),依其社会经济地位降序排列;
- (2) 每个区(县)内,再依行政级别即街道、镇、乡依次排列,同时默认街道的社会经济地位高于镇,镇高于乡;
- (3) 在每个街道、镇、乡内部,再依各自的社会经济地位降序排列,由此获得街道层级 PSU 的抽样框列表。

在经过 PSU 排序后的 6 个子抽样框中,按照与区(县)的常住人口数成比例的系统 PPS 抽样方式,抽取 PSU 样本。

第二阶段抽样

CFPS 的第二阶段样本(SSU)为行政性村(居)。除上海市以外,第一阶段获得的每个区(县)样本的所有村(居)委会组成第二阶段抽样的抽样框。在现有行政体制框架中,在区(县)与村(居)之间还有一个行政层级,即街道、